

证券代码:002171 证券简称:楚江新材 公告编号:2021-154
债券代码:128109 债券简称:楚江转债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楚江新材”)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11.2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其中:使用2018年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1.2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使用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10亿元(含本数)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投资品种发行主体为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1月20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6)。

根据上述决议,近日公司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购买理财产品的相关协议,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5,0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期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揭示及风险控制措施

1、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投资的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理财产品发行人提示了产品具有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信息技术系统风险、政策法律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

2、针对以上投资风险,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由公司董事长和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理财产品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是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实施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实施。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效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公告前十二个月内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司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受托机构, 投资金额(万元), 产品有效期, 资金来源, 是否保本, 预期年化收益率, 备注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共计61,000.00万元(含本数),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1、投资理财的理财产品协议

特此公告。

安徽楚江科技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531 证券简称:天顺风能 公告编号:2021-084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顺风能(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上海天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上海天神”)的函告,为降低控股股东质押率,上海天神于2021年11月25日将其所持公司1.32%的股份办理了质押解除业务,质权人为长江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长江证券”),于2021年11月22日将其所持公司0.68%的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质权人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国金证券”)。解质押后,上海天神整体质押率下降2.18%。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起始日, 质押解除日, 质权人

二、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请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三、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1-111 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内部公示,根据《管理办法》和《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海南钧达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人员名单发表核查意见,相关内容如下:

一、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

1、公示内容:本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

2、公示时间:2021年11月16日至2021年11月25日;

3、公示途径:公司内部宣传栏公示;

4、反馈方式:通过电话、邮件或当面反映情况等方式进行反馈;

5、公示结果: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二、监事会的核查情况

公司监事会核查了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名单、身份证件、拟激励对象与任职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下同)签订的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拟激励对象在公司担任的职务及其任职文件等资料。

三、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拟激励对象的名单及职务的公示情况结合监事会的核查结果,监事会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与本激励计划所确定的激励对象相符,符合《管理办法》、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宇股份 公告编号:2021-062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数量过半的进展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罗洪友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8月26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因自身资金需求,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罗洪友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以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5,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5%)。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在减持期间内,大股东、董监高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期间过半时,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公司近日收到罗洪友先生出具的《关于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罗洪友先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970,308股,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数量已过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来源,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价格区间,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证券代码:603657 证券简称:春光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1 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作为金华春光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董事、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如下:王胜水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8,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34%;通过金华凯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175,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302%;间接和直接合计持有273,7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2036%。上述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持有的股份及公司实施2019年度权益分派派本公积转增股本,王胜水先生直接持有的98,700股公司股份,已于2019年7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间接持有的175,000股公司股份,已于2021年7月30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1年7月6日披露了《春光科技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因个人资金需求,王胜水先生计划在减持计划披露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24,6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0183%)。减持价格按市场交易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内发生派发红利、转增股本等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胜水先生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24,600股,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证券代码:603116 证券简称:红蜻蜓 公告编号:2021-045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上述减持主体一致行动人。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时间,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11/27

证券代码:603063 证券简称:禾望电气 公告编号:2021-129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禾望电气”)于2021年8月31日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发送的股东名册,发现股东丁文菁女士在2021年8月31日通过中登公司减持公司股份2,686,700股,违反了丁文菁女士作出的减持承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禾望电气关于股东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

2021年9月10日,根据中登公司发送的股东名册,发现股东丁文菁女士在2021年9月1日至2021年9月10日期间回购公司股份100,000股。

由于丁文菁女士减持公司股份的数量超出了其在本年度可减持的股份数量,公司于2021年9月22日给丁文菁女士发送了《关于限制减持禾望电气股份的公告》,告知丁文菁女士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就违反承诺减持禾望电气股份事宜作出处理决定前,不得采取任何方式减持禾望电气股份。

近日公司通过中登公司发送的股东名册发现股东丁文菁女士在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19日期间减持公司股份8,500股。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再次向丁文菁女士发送了《关于限制减持禾望电气股份的公告》,告知了丁文菁女士“在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证券交易所就你方违反承诺减持禾望电气股份事宜作出处理决定前,你方不得采取任何方式减持禾望电气股份;如你方执意为之,相关责任和法律后果均由你方自行承担。”

股东丁文菁女士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严重损害了公司及其他社会公众投资者的利益,违反了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股东丁文菁女士作出的承诺。公司将采取法律措施追究股东丁文菁女士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的相关责任。

股东丁文菁女士违反承诺减持公司股份,公司已多次督促告知股东丁文菁女士不得继续减持公司股份,但仍发现丁文菁女士在继续减持公司股份。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存在股东丁文菁女士继续违规减持公司股份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禾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27日